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永和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封开县杏花镇杏花社区前进大道 429 号 联系电话：0758-6333303 联系人：苏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永和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工程测绘单位资质要求：服务机构在广东省中介超市已入库并具有测绘乙级以上专业资质，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次服务工作的内容。 2. 测绘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项目概况	一是开展人居环境整治，包括清拆清理约 8000 平方、三线整治； 二是补齐基础设施，包括房前屋后、道路硬底化约 3000 平方米，建设停车场、村外入口节点、文化戏台，提升优化公厕等； 三是绿美提升，包括建设口袋公园、竹林小公园等； 四是农房改造提升约 110 处。

6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拟对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杏花镇永和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进行测绘服务工作,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合同履行 地点和方 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: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测绘服务为止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:肇庆市封开县。
8	公开选取 方式和计 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:下浮率(35%-36%)。 3.计价标准:本项目测绘服务费按建设部关于发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一计价格[2002]10号的相关规定下浮35%及以上计算,服务费以合同为准,最终服务费以财政局评审为准。
9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测绘服务为止。
10	验收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结算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违约责任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3	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 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14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--	----	---

封开县杏花镇人民政府
2026年 4月 2日

